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以传真方式、电子邮件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保伟先生主持。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

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我们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新产品开发及 2024 年技改投资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以不超过 3,284.84 万元进一步开发番茄丁系列产品，以不超过 2,580 万元新增生产线并对车间进行改造；同意子公司为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劳动生产率以及满足安全、环保、消防等需求的 3,343.72 万元技改投资。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受让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作为意向受让方以现金方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参与新疆利华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项目，受让成功后需按照协议约定向出让方偿还其在利华生物账面的债权。本次受让股权底价为人民币 8,362.25 万元，具体交易价格以竞价结果确定。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的具体情况确定本次交易报价，并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交易的具体相关事宜；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批准、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有关协议和文件，办理交易标的企业的工商变更登记、交付手续等必要手续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